

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00245065420266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上海市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供货商（乙方）：晨省纸业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0024506542026601 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之规定，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二次竞价等方式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采购合同。



一、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编号	货物名称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1	1226-000194165	红旗舰/RED FLAGSHIP A3 (80G) 复印纸	A3 (80G)	25(包 (500张))	56.00	1400.00
2	1226-000194165	红旗舰/RED FLAGSHIP A4 (80G) 复印纸	A4 (80G)	300(包 (500张))	28.00	8400.00
总价(元)			9800.00			
其中国库资金支付(元)			9800.00			
自筹资金支付(元)			0.00			

复印纸的颜色种类：

注：

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、包装费、运输费、装卸费、保险费、安装调试费、技术服务费、培训费以及保修费、税费等。



二、合同价款与支付

(一) 合同价款为(大写)：玖仟捌佰元整，合同价款包括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、政府规费、税金等。

(二) 合同价款中，元按照下列第一种方式支付；元按照第二种方式支付。

1、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》后，10个工作日内申请国库集中支付。

2、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》后，自行支付。

(三) 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桥支行

银行账户：31050180420000002168

3、

三、履约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：年月日至年月日。

履行地点：

履行方式：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及未明确约定事项，适用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，并为其组成部分。

五、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合同双方：

甲方：上海市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地址：上海市闵行区沪闵路6258号

电话：24033288

联系人：余嘉

2026年05月09日

乙方：晨省纸业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松江区上海市松江区曹农路588号

电话：13386122309

联系人：郭彦国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桥支行

银行账号：31050180420000002168

2026年05月09日

